

证券代码：836263

证券简称：中航泰达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适应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配合公司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2019年1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及《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为维护投资者权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于2019年2月18日披露了《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0），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6263，证券简称：中航泰达）自2019年2月19日起开始暂停转让，公司预计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公司原定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因工作安排缘故，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将股东大会延期召开。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2019年3月8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否决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并于2019年3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及《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暨终止摘牌程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事项影响已消除，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3月19日起恢复转让。

特此公告。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8日